

# 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院长本科教学工作述职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：

根据《浙江农林大学院长本科教学工作述职办法》（教务处〔2019〕23号）要求，学校将开展 2023 年度院长本科教学工作述职，述职重点突出立德树人、院长主管本科教学、学科专业一体化、优质生源工程、专业建设、队伍建设、教学激励等方面开展的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述职对象

各学院（部）院长（主任）（不含暨阳学院、继续教育学院）。

## 二、述职内容

**1. 领导重视与投入保障。**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落实院长主管本科教学工作的具体举措与成效；研究本科教育教学工作，教学与人才培养投入、教学制度建设等。

**2. 专业建设与改革发展。**推进学科专业一体化建设、优质生源工程建设、一流本科专业（含“四新”）建设、专业改造升级与结构优化、专业认证、一流课程课堂建设、实践教学基地建设等方面的举措和成效。

**3. 队伍建设与教学激励。**专业师资队伍建设和教师教学能力提升、教授为本科生授课、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及其功能发挥、教

学激励机制等方面的举措和成效，内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及运行情况等。

**4. 预评估整改与迎评工作。**专家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，集中考察点、学院考察点和正式迎评工作准备情况。

**5. 学院 2023 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。**对照目标任务，总结实施以来的举措、成效及指标完成情况，下阶段的思路和建设计划。

**6. 特色亮点与持续改进。**在本科教学和人才培养方面的特色亮点和持续改进举措；重点围绕院长主管本科教学、学科专业一体化建设、优质生源工程建设等方面的成效与亮点及获得的重要教学资源 and 成果。

### 三、述职方式

院长本科教学工作述职评议分为书面报告与会议述职。

**书面报告（50%）：**各学院（部）院长（主任）围绕以上述职内容作书面报告，字数不限（原则上不超 3000 字）；

**会议述职（50%）：**学校召开专题述职评议会议，各学院（部）院长（主任）作 PPT 汇报，时间为 6 分钟，汇报重点聚焦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：

1. 院长主管本科教学实践、探索、经验、总结；
2. 一流专业、专业认证和一流课程建设等方面的举措和成效；
3. 优质生源工程建设方面的举措和成效；
4. 2023 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；
5. 预评估整改落实和审核评估迎评工作准备情况；

#### 6. 学院本科人才培养的特色与亮点。

述职评议组由校领导、教育教学专门委员会委员代表、教代会执行委员会委员代表、组织部、学生处、规划处、人事处、教务处、设备处、国际处、团委、质控中心等部门负责人、校教学督导组组长、教师和学生代表组成。

评议组根据书面报告及会议述职情况进行现场测评，填写测评表。

#### 四、述职时间和地点

具体述职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。请各学院（部）按通知要求准备好书面报告和汇报 PPT，并于 12 月 28 日前将书面报告纸质版 1 份（学院负责人签字盖章）和电子版交教务处。

联系人：王晓霞，电话：63748780（9298780），电子邮箱：  
jwc@zafu.edu.cn

教务处

2023 年 12 月 20 日